

关于征求《宁夏回族自治区测绘资质管理实施细则（征求意见稿）》意见建议的公告

为进一步完善我区测绘地理信息政策法规体系，加强测绘资质审批监督管理，促进测绘地理信息产业高质量发展，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组织起草了《宁夏回族自治区测绘资质管理实施细则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，现征求社会各方意见建议。有关单位和各界人士如有意见建议，可在2024年5月10日（星期五）前，通过电子邮件（314975602@qq.com）或邮寄（银川市金凤区尹家渠北街25号自然资源厅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处）形式反馈至自然资源厅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处，逾期视为无意见。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高曦文 0951-5017073
殷鑫 0951-5962297

宁夏回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
2024年4月24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宁夏回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办公室

2024年4月24日印发
